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2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晶澳转债将于2024年7月18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10张“晶澳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2.00元(含税);
● 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17日;
● 除息日:2024年7月18日;
● 付息日:2024年7月18日;
● “晶澳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 “晶澳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17日,凡在2024年7月17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可转债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4年7月17日卖出本期可转债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 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4年7月18日。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9,603,077张(债券简称“晶澳转债”,债券代码“127089”),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根据《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等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晶澳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晶澳转债”2023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17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债简称:晶澳转债;
2.可转债公司债券代码:127089;
3.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量:89,603,077元(89,603,077张);
4.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量:89,603,077元(89,603,077张);
5.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3年8月4日;
7.可转债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3年7月18日至2029年7月17日;
8.可转债公司债券债券的起止日期:2024年1月24日至2029年7月17日;
9.可转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10.本次可转债的付息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期”)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前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付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1.可转债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晶澳转债”不提供担保。

14.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及资信评估机构: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于2024年6月26日出具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晶澳转债”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跟踪评级报告【2024】0369号),评级结论如下:东方金诚评级机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晶澳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二、本次可转债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晶澳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限为2023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17日,票面利率为0.2%,每10张“晶澳转债”(面值1,00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00元(含税)。

1.对于持有“晶澳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60元;

2.对于持有“晶澳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连续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市场证券投资所得,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00元;

3.对于持有“晶澳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10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00元,其他债券持有人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等有关条款的规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如下:

1.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17日;
2.除息日:2024年7月18日;
3.付息日:2024年7月18日。

四、付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4年7月17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晶澳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应付利息兑付给相应的信息网站(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机构)。

六、关于可转债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可转债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利息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加急”通知,个人所得利息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兑付网站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可转债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4]10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因此,对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人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人缴纳可转债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可转债利息所得税自行申报。

七、其他
投资者想了解“晶澳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电话:公司证券事务部
客服电话:010-63196190
邮箱:zqb@jao.com.cn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内部工作调整,梅娟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负责的相关工作已顺利交接,不会影响公司后续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梅娟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1

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星期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星期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会议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南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33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选举非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广东云碳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粤桂股份收购德信(清远)矿业有限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提案1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案2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粤桂股份收购德信(清远)矿业有限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上述提案为非累积投票事项。

3.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可通过电子网络进行。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25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南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办理的,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并由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办理出席的股东人还必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现场登记手续;异地股东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后应当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南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工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邮政编码:510013
3.联系电话:020-33970200
4.传真:020-33970189
5.联系人:吴婉
6.电子邮箱:000833@yueguiguan.com.cn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差旅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填写的内容和程序详见附件1。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360833”,股票简称“粤桂股票”。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请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意见相同。
3.股东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在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流程,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